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获取投资收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商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外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外汇衍生产品或产品组合。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 (单位：万元)	5,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 (单位：万元)	50,000
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借贷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交易期限	2026年2月5日至2027年2月4日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以防范汇率波动为目的，不以投机为目的，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但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操作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操作风险及其他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 交易目的

随着公司国际业务的不断拓展，外汇收支规模逐渐增长，国际业务的主要结算币种为美元、欧元等。受国际政治、经济等不确定因素影响，外汇市场波动较为频繁，为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系统性风险，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及子公司的外汇衍生品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防范汇率和利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以盈利为目的投机和套利交易，相关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二) 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额度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在使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前述额度，预计期限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前述额度；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为 0.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三) 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涉及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 交易方式

1. 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外汇衍生产品或产品组合。
2. 交易对方：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五) 交易期限及授权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交易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管理层或由其授权相关人员负责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具体实施和管理，并负责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开展额度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前述额度，预计期限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前述额度；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为0.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额度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管理层或由其授权相关人员负责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具体实施和管理，并负责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以防范汇率波动为目的，不以投机为目的，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但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操作仍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1. 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导致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 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 履约风险：因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4. 操作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5. 其他风险：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合同约定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为更好地防范和控制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风险，公司已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基本原则、审批权限、管理及操作

流程、信息保密及信息隔离措施、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2. 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符合公司业务需要的外汇衍生产品或产品组合，遵循合法、审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严格控制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种类及规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任何投机和非法套利交易。

3. 公司将审慎审查与符合资格的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控制风险，以防范法律风险。

4. 公司财务部将持续关注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盈亏情况，在出现重大风险或可能出现重大风险时，及时向公司董事长提交分析报告和解决方案，同时向公司董事会秘书报告。

5. 公司审计部对外汇衍生品交易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定期或不定期将审查情况向董事会秘书、董事长报告。

6. 公司指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必要性、可行性及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1.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了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公司已建立了相应的内控制度、风险管控机制和监督机制，并配备了投资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有效控制风险，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具有可行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 适用条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会计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相关项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7 日